令和7年度　就学援助费(新入学准备金)申请书(兼同意书)

川崎市教育委员会 教育长 收

我同意下面的同意事项，并申请2025年度的
就学援助费(新入学准备金)。
申请书及附件的填写内容准确无误。

申请日　令和　　年　　月　　日（填写的日期）
申请人姓名(请签字)

申请人联系电话　　(填写平日能联系的号码)

申请理由(请在编号上划○)
1　本年度或上年度的低保被停发或者取消。
2　领取儿童抚养津贴。
　※并非儿童津贴或特别儿童抚养津贴。
3　2023年的所得低于标准金额(参考下列标准金额)
4　经济上遇到诸多困难。
5　家庭收支锐减

・如果提交了虚假的申请内容，即使已经支付，也有可能要求退还新入学准备金。

【新入学准备金获得认定时】

→令和7(2025)年度就学援助费不需要申请。我们会确认所得和家庭状况后，决定认定或不认定。

【新入学准备金未获认定时】

→令和7(2025)年度就学援助费是根据令和6(2024)年的所得进行认定。如果希望领取援助，下一年度4月1日开始受理，请重新申请。

【同意事项】

申请就学援助(新入学准备金)并获得认定时，除了随后迁出市外等不符合支付条件的情况以外，(中学毕业之前)视为同意了下面所有各项。

1 教育委员会查询下面“家庭情况”栏里的家庭成员的市民税和县民税的课税台账、低保领取情况、儿童抚养津贴的领取情况。
2 有迁出迁入时，教育委员会或者学校应向有关市区町村查询或通知就学援助费(新入学准备金)的支付情况。
3 教育委员会应与就读学校共享申请人信息及认定结果信息。
4 就学后继续获得就学援助认定时，如果有迁出迁入，教育委员会或者学校应向有关市区町村查询或通知就学援助费的支付情况
5 就学后继续获得就学援助认定时，应向学校通知“家庭情况”栏里的记载事项(记载事项出现更改时，通知更改的内容)。
6 就学后继续获得就学援助认定时，应委任就读学校的校长请求、领取和返还就学援助费。
7 就学后继续获得就学援助认定时，即便注册了账户信息，也可能通过就读学校进行支付。

【账户信息】　※请划○指定用于存入就学援助费(新入学准备金)的账号。
※如果1号栏内带阴影，则无法选择1号。请务必在2号的新注册及修改注册账户栏内填写相关内容。
※如果1号栏内已填写了账户信息，则向该账户支付。如有更改或修改，则在2号栏内填写并划○。

1　已注册的账户

2　新注册及修改注册账户　　(不能注册“家庭情况”栏内没有的人名义下的账户。)

	银行・农协 信用金库・信用组合		本店 支店	存款类型	账号(靠右写)
				1 活期	
账户持有人(片假名)					

【提交附件】

・如果选择了【申请理由】的第2项，则提交儿童抚养津贴证书的复印件(能确认有效期、姓名等信息的那一面)
　※福祉医疗证不能作为证明资料。
・在【账户信息】的2号栏内填写的，希望存入新入学准备金的活期账户的存折复印件(务必)

・如果是令和6(2024)年1月1日以后成为川崎市民，或者还未申报令和5(2023)年的所得
→(未申报的报税后)取得能够证明令和5(2023)年的所得资料(令和6(2024)年度市民税和县民税课税(非课税)证明书)后提交

【家庭情况】　　(填写了住民票或者学龄簿的家庭情况。)
※共同维持生计的同居和分居的家庭成员全部填写。如果想要增减人数，请按下面方式修改。
※共同维持生计的家庭成员是指●同居的人(包括住民票的不同户籍者)
　●单身赴任而处于分居状态，但与家庭共同维持生计者也包括在内。
【增加人数时】:请在空行里添加姓名、亲属关系、出生日期。
【减少人数时】:请在符合者栏里划双删除线，然后在备注里填写理由。

	姓名(汉字)	姓名(片假名)	亲属关系	出生日期	就读学校	年级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申请书(兼同意书)中的填写内容，仅限用于办理就学援助费手续，我们将妥善管理个人信息并加以处理。